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能源物流  
**ASIAENERGY**  
Logistics

**ASIA ENERGY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1)

**變更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

- 1) 何珮雯女士已辭任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本公司之財務總監；以及
- 2) 黃曼琪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何珮雯女士(「何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何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曼琪女士(「黃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黃女士自二零零八年加入本公司及持有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黃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黃女士於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前為本公司之助理公司秘書，並於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何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祝賀黃女士之履新。

承董事會命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軍

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梁軍先生、馮嘉強先生、符永遠先生及林文清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寶東先生(主席)；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薛鳳旋教授及蕭妙文先生。